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ST金鸿

公告编号:2022-051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0006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00066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玉文	张玉敏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青年路26号金鸿大厦B座	北京市东城区青年路26号金鸿大厦B座	
电话	010-82909446-4019	010-82909446-1030	
电子信箱	jk@0669.cc	ym3133@163.com	

2.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82,671,686.14	822,289,392.54	-1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436,063.95	-166,892,683	-63.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6,520,434.14	-43,974,028.97	-12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2,020,700.11	187,277,412.28	18.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2	-79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2	-79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5%	-1.23%	-17.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38,692,289.46	3,263,578,944.01	-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4,794,633.48	615,149,323.88	-19.57%

3.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0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情况
新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23.41%	159,302,061	0	冻结 159,302,061
联想中远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99%	61,183,714	0	质押 48,300,000
新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兴发公司2019年定向募集资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31%	22,513,263	0	
陈文义	境内自然人	2.06%	13,963,048	0	冻结 13,960,000
张耀宗	境内自然人	1.09%	7,469,460	0	
张耀礼	境内自然人	0.93%	6,329,179	0	
李彦强	境内自然人	0.82%	5,569,400	0	
李彦强	境内自然人	0.74%	5,040,300	0	
张彦芳	境内自然人	0.69%	4,521,132	0	
魏朝刚	境内自然人	0.61%	4,138,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兴发和兴发国际60%股权,2012年12月24日,新能国际与兴发国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后,新能国际直接持有新能国际100%股权,此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融资融券账户持有98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348,579股,合计持有4,328,579股,持股比例0.20%。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司债券	15金鸿债	112229.SZ	2019年08月27日	2020年08月27日	17,446.72	4.7%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资产负责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7.62%	7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0.41	-6.61

三、重要事项

1. 截止目前公司仍有部分历史遗留的“股转债”债券未进行登记。同时,截至报告期末,委托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安信信托-安裕-领先科技589.6万股已经全部出售,收回资金70,866,828.52元,公司第一期偿债专项基金,专门用于偿还上述“股转债”形成的债务本息。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偿还股转债合计39,174,802.18元(其中本金22,537,608元,利息16,637,194.18含税),尚余6,959,461.86元未付。

2. 2018年公司因未能及时支付“15金鸿债”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的第三期利息和同款构成债券违约,公司随后一直在积极通过处置资产、引入战略投资者等方式努力筹措相关资金,同时与各方债权人保持积极沟通,力争尽早解决相关债务问题。

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前支付了自2017年8月27日至2018年8月26日期间的利息,付息金额合计为人民币4000万元。公司第一期偿债资金来源于资产处置,根据资产处置进展,公司已于2019年9月12日自行向“15金鸿债”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15%(即人民币1.1475亿元),因“15金鸿债”持有人东莞证券已申请强制执行,其本金暂未支付。2019年9月12日至2019年12月9日期间,公司自行向“15金鸿债”持有人支付了20%的债券本金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8年8月28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利率为9.5%),并向东莞证券支付了相应的和解金额,上述各项本息合计金额共计人民币1.9634亿元。

公司根据最新的清偿协议,按照最新的债务清偿协议,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向上述3家持有人支付了债券本金10%及10%对应的相应利息共计81.21万元;同时向选择剩余债券本金及利息相应利息的原债券本金55%及相应利息,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向相关债权人支付10%本金及相应利息,并清偿了部分选择剩余债券本金及利息一次性偿还的债权人,本期支付各项本息合计金额为2,206.01万元。

2021年3月10日东莞证券对应的债权通过司法规划3164万元,2021年3月22日退回扣划金额约1047.72万元,实际支付金额为2116.28万元,该笔金额支付了完毕后,东莞证券所对应的相关债权已全部清偿完毕。

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根据最新的债务清偿方案自行向签订了最新债务清偿协议或和解协议并选择方案二的债券持有人支付了第一期本息计3,452.04万元。

2021年7月公司陆续与“15金鸿债”剩余未签署最新的债务清偿协议的3家持有人签署了最新的债务清偿协议,按照最新的债务清偿协议,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向上述3家持有人支付了债券本金10%及10%对应的相应利息共计81.21万元;同时向选择剩余债券本金及利息相应利息的原债券本金55%及相应利息,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向相关债权人支付10%本金及相应利息,并清偿了部分选择剩余债券本金及利息一次性偿还的债权人,本期支付各项本息合计金额为2,157.77亿元。

公司根据最新的清偿协议,按照最新的债务清偿协议,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向上述3家持有人支付了债券本金10%及10%对应的相应利息共计81.21万元;同时向选择剩余债券本金及利息相应利息的原债券本金55%及相应利息,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向相关债权人支付10%本金及相应利息,并清偿了部分选择剩余债券本金及利息一次性偿还的债权人,本期支付各项本息合计金额为2,157.77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根据最新的清偿协议,按照最新的债务清偿协议,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向上述3家持有人支付了债券本金10%及10%对应的相应利息共计81.21万元;同时向选择剩余债券本金及利息相应利息的原债券本金55%及相应利息,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向相关债权人支付10%本金及相应利息,并清偿了部分选择剩余债券本金及利息一次性偿还的债权人,本期支付各项本息合计金额为2,157.77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已按照最新的债务清偿协议或和解协议的约定完成了截至目前阶段的所有资金偿付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已全部完成选择方案一的债券持有人的资金偿付工作,及选择方案二的全部债券持有人第一期及第二期所有本息的偿付工作。

3. 公司因资金周转困难,致使公司发行的“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6中油金鸿MTN001,债券代码101662006)未能如期偿付应付本息,形成实质违约。公司随后一直在积极通过处置资产、引入战略投资者等方式努力筹措相关资金,同时与各方债权人保持积极沟通,力争尽早解决相关债务问题。

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15日、2019年3月29日付息4,000.00万元。2019年9月12日公司向“16中油金鸿MTN001”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15%(即人民币1.2亿元)。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中油金鸿MTN001”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根据最新的清偿协议,按照最新的债务清偿协议,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向上述3家持有人支付了债券本金10%及10%对应的相应利息共计81.21万元;同时向选择剩余债券本金及利息相应利息的原债券本金55%及相应利息,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向相关债权人支付10%本金及相应利息,并清偿了部分选择剩余债券本金及利息一次性偿还的债权人,本期支付各项本息合计金额为2,157.77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16金鸿债”全部持有人支付了本金总额的20%(即人民币1.6亿元)及35%本金对应的自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1月30日的利息,共计支付本息1.8071亿元。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自行向